大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大商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1年8月6日召开第十届董 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。公司 原证券事务代表唐崇文因个人原因辞职,同意聘任马潇尘先生(简历附后)担任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,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,聘期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届满日 止。

马潇尘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, 具备担任证 券事务代表所必备的专业知识,其任职资格符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 等相关法规的规定。

证券事务代表马潇尘先生的联系方式如下:

联系电话: 0411-83643215

传真: 0411-83880798

电子信箱: dashanggufen@126.com

地址: 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青三街1号

特此公告。

大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7日

附件:马潇尘先生简历

马潇尘,男,1990年1月出生,中国国籍,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。2013年加入大商股份有限公司,曾任证券事务专员,投资处业务主办等职务。

截至目前,马潇尘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,与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控股股东及其他持有本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均不存在关联关系,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,不存在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。